一、什麼是子宮頸閉鎖不全

1. 子宮頸閉鎖不全，是指子宮頸處於擴張情形而無法鎖緊。如果在懷孕時沒有處理，在妊娠的第二或第三孕期早期（14 到 35 週期間）會產生無痛性子宮頸變薄和子宮頸內口擴張，合併羊膜經由子宮頸脫出，而像氣囊般進入陰道，然後羊膜破裂造成胎兒早期排出。

2. 子宮頸閉鎖不全的原因，主要是先天性子宮頸發育異常和後天子宮頸傷害。

3. 子宮頸閉鎖不全主要的治療方法是在妊娠 14～16 周時施行子宮頸環紮手術。



正常懷孕



異常:子宮頸打開. 羊膜囊掉出



治療:縫合成功

圖:出自台北市私立東山高中曾美嘉

二、症狀

陰道超音波檢查可以檢查子宮頸長度與子宮頸口是否閉鎖不全，通常在初次流產之後才能被診斷出來。

三、護理指導

1. 手術後建議住院，觀察是否有早產陣痛的情形發生，如果手術後仍有子宮收縮的狀況，依醫囑使用安胎藥物。

2. 陰道會有少量的點狀出血，傷口癒合約 3 天左右。

3. 手術後應多休息。

4. 六週內避免激烈運動及搬提重物。

5. 多攝取液體及蔬菜、水果，養成每天排便習慣，以防便秘。

6. 有下列情況時請立即返院求診：

(1)陰道出血

(2)發燒

(3)腹部疼痛

(4)子宮收縮或破水等。

7. 請與醫師討論後才可恢復性生活。

8. 請依醫囑按時服藥及回院複診。

9. 約 36 週或足月時請記得告訴醫師，曾經做過子宮頸環紮手術，將縫線切斷，便可以自然生產。

如對護理指導有問題請洽詢
中山醫療社團法人中山醫院
地址:臺北市仁愛路四段 112 巷 11 號
電話: (02)2708-1166

95.06 制、114.07 檢

中山醫療社團法人
中山醫院
Chung Shan Hospital

子宮頸閉鎖不全護理指導

現代醫療，傳統照顧